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4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收支总表
- 二、2022 年收入总表
- 三、2022 年支出总表
-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研究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相关政策和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全市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指导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拟列入全国、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貌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

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和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等工作。

（二）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就业创业处）。承担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和荣誉奖励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拟订全市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等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承担全市退役军人信访工作。

（三）移交安置处。拟订全市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市直、省直及中直驻长单位计划安置和计划外选调工作。承担国家计划移交的复员干部、残疾士兵和军队院校残疾学员接收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消防员退出消防救援队伍的工作安排。

（四）军休服务管理处。负责全市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

（五）拥军优抚处。承担协调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

军队文职人员、消防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以及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政策。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承担全市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烈士评定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承担退役军人事务部赋予的境外我市烈士和外国在我市烈士设施保护及活动的组织管理工作。

（六）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共计 14 个预算单位。

- 1、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 2、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 3、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同光路休养所
- 4、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绿园休养所
- 5、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南岭休养所
- 6、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柳影路休养所
- 7、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青年路休养所
- 8、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西安桥外休养所

- 9、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东民主大街休养所
- 10、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花园路休养所
- 11、长春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12、长春市人民政府军用饮食供应站
- 13、长春市革命烈士陵园管理中心（长春革命烈士纪念馆）
- 14、长春市刘英俊纪念馆

（二）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现有人员 41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13 人，离退休人员 97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19.65	23,298.01	6,521.64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204.90	204.90	0.00
11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61	299.61	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5	本年收入合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本年支出合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26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27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	收入总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支出总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	政府性基 金预算 拨款结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拨款 结转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结 转结余	单位资 金结转 结余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	
1		合计	30,324.16	23,802.52	23,80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21.64	6,52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313	长春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	30,324.16	23,802.52	23,80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21.64	6,52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313001	长春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 (本级)	18,118.53	18,038.19	18,03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0.34	8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313002 001	长春市军队离休 退休干部管理服 务中心	8,402.79	2185.79	2185.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217.00	6,2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313002 002	长春市军队离休 退休干部同光路 休养所	259.45	259.45	25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	313002 003	长春市军队离休 退休干部绿园休 养所	233.31	233.31	233.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313002 004	长春市军队离休 退休干部南岭休 养所	280.03	280.03	280.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	313002005	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柳影路休养所	216.22	216.22	216.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313002006	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青年路休养所	208.22	208.22	20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313002007	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西安桥外休养所	213.40	213.4	21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313002008	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东民主大街休养所	270.17	270.17	27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	313002009	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花园路休养所	271.58	271.58	271.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	313003	长春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615.74	396.78	396.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8.96	218.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	313004	长春市人民政府军用饮食供应站	671.64	671.64	671.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	313005	长春市革命烈士陵园管理中心(长春革命烈士纪念馆)	494.43	489.09	48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4	5.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	313006	长春市刘英俊纪念馆	68.65	68.65	68.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1		合计	30,324.16	3,517.9	26,806.26	0.00	0.00	0.00
2	2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9,819.65	3,013.39	26,806.26	0.00	0.00	0.00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5	20808	抚恤	245.34	0.00	245.34	0.00	0.00	0.00
6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 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5.34	0.00	245.34	0.00	0.00	0.00
8	20809	退役安置	18651.5	1,648.62	17,002.88	0.00	0.00	0.00
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358.20	0.00	2,358.20	0.00	0.00	0.00
1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 休人员安置	7,501.62	0.00	7,501.62	0.00	0.00	0.00
11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 干部管理机构	2,325.62	1,648.62	677	0.00	0.00	0.00
1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466.06	0.00	6,466.06	0.00	0.00	0.00
1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646.68	1,088.64	9,558.04	0.00	0.00	0.00
14	2082801	行政运行	362.86	362.86	0.00	0.00	0.00	0.00
15	2082804	拥军优属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16	2082805	军供保障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	2082850	事业运行	822.55	461.55	361.00	0.00	0.00	0.00

1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061.27	264.23	8,797.04	0.00	0.00	0.00
19	21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4.90	204.90	0.00	0.00	0.00	0.00
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90	204.90	0.00	0.00	0.00	0.00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2	18.12	0.00	0.00	0.00	0.00
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89	109.89	0.00	0.00	0.00	0.00
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89	76.89	0.00	0.00	0.00	0.00
24	221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9.61	299.61	0.00	0.00	0.00	0.00
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61	299.61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2年 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 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1	一、本年收入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一、本年支出	30,324.16	23,802.52	6,521.64
2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5					四、公共安全支 出	0.00	0.00	0.00
6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7					六、科学技术支 出	0.00	0.00	0.00
8					七、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9					八、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9,819.65	23,298.01	6,521.64
10					九、社会保险基 金支出	0.00	0.00	0.00
11					十、卫生健康支 出	204.90	204.90	0.00
12					十一、节能环保 支出	0.00	0.00	0.00
13					十二、城乡社区 支出	0.00	0.00	0.00
14					十三、农林水支 出	0.00	0.00	0.00
15					十四、交通运输 支出	0.00	0.00	0.00

16					十五、资源勘探 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7					十六、商业服务 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8					十七、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9					十八、援助其他 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20					十九、自然资源 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1					二十、住房保障 支出	299.61	299.61	0.00
22					二十一、粮油物 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3	二、上年结转	0.00	0.00	0.00	二十二、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4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三、灾害防 治及应急管理支	0.00	0.00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十四、其他支 出	0.00	0.00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0.00	0.00	0.00	二、结转下年支 出	0.00	0.00	0.00
27	收入总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支出总计	30,324.16	23,802.52	6,521.6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30,324.16	3,517.90	2,999.82	518.08	26,806.26
2	2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19.65	3,013.39	2,495.31	518.08	26,806.2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19.65	3,013.39	2,495.31	518.08	26,806.26
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3	276.13	276.13	0.00	0.00
5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0.00	0.00	0.00	0.00	0.00
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5.34	0.00	0.00	0.00	245.34
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358.20	0.00	0.00	0.00	2,358.20
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7,501.62	0.00	0.00	0.00	7,501.62
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325.62	1,648.62	1,308.08	340.54	677
1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466.06	0.00	0.00	0.00	6,466.06
11	2082801	行政运行	362.86	362.86	269.16	93.70	0.00
12	2082804	拥军优属	400.00	0.00	0.00	0.00	400.00
13	2082805	军供保障	0.00	0.00	0.00	0.00	0.00
14	2082850	事业运行	822.55	461.55	425.71	35.84	361.00
1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061.27	264.23	216.23	48.00	8,797.04
16	21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4.90	204.90	204.90	0.00	0.00
17		卫生健康支出	204.90	204.90	204.90	0.00	0.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12	18.12	18.12	0.00	0.00
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9.89	109.89	109.89	0.00	0.00

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6.89	76.89	76.89	0.00	0.00
21	221	三、住房保障支出	299.61	299.61	299.61	0.00	0.00
22		住房保障支出	299.61	299.61	299.61	0.00	0.00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61	299.61	299.61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3,517.90	2,999.82	518.08
2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87.91	2,687.91	0.00
3	30101	基本工资	1,057.93	1,057.93	0.00
4	30102	津贴补贴	99.33	99.33	0.00
5	30103	奖金	84.49	84.49	0.00
6	30107	绩效工资	625.57	625.57	0.0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13	276.13	0.0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82	120.82	0.00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49	53.49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1	20.71	0.00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3.89	303.89	0.00
12	30114	医疗费	3.40	3.40	0.0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15	42.15	0.00
14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08	0.00	518.08
15	30201	办公费	128.52	0.00	128.52
16	30202	印刷费	4.20	0.00	4.20
17	30203	咨询费	0.80	0.00	0.80
18	30204	手续费	1.35	0.00	1.35
19	30205	水费	3.77	0.00	3.77

20	30206	电费	16.78	0.00	16.78
21	30207	邮电费	9.43	0.00	9.43
22	30208	取暖费	22.54	0.00	22.54
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61	0.00	28.61
24	30211	差旅费	23.80	0.00	23.80
25	30213	维修（护）费	34.50	0.00	34.50
26	30216	培训费	33.25	0.00	33.25
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40	0.00	8.40
28	30226	劳务费	3.10	0.00	3.10
29	30228	工会经费	51.60	0.00	51.60
30	30229	福利费	59.73	0.00	59.73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1.00	0.00	51.00
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70	0.00	33.70
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34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91	311.91	0.00
35	30301	离休费	22.71	22.71	0.00
36	30302	退休费	234.43	234.43	0.00
37	30305	生活补助	1.00	1.00	0.00
3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7	30.37	0.00
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0	23.40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预算数	比2021年预算数增 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59.40	2.01	人员增多，核定基数增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2、公务接待费	8.40	4.01	人员增多，核定基数增加
3、公务用车费	51.00	-2.00	有上交车辆，按要求压减支出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51.00	-2.00	有上交车辆，按要求压减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说明：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4 个预算单位。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410 人，其中：在职
人员 313 人，离退休人员 97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

项目名称		军休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96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负责全市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				
年度绩效目标	负责全市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缴纳人数	3605	<= 3605 人
		质量指标	缴纳信息核对准确率	85	>=85
		成本指标	二级保健对象正师缴纳标准	2041	= 3500 元
		时效指标	休干医疗保险缴纳及时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缴纳覆盖率	85	>=85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

项目名称		拥军优抚工作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35.00			
	其中：财政拨款	1035.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承担协调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消防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以及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政策。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承担全市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烈士评定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承担退役军人事务部赋予的境外我市烈士和外国在我市烈士设施保护及活动的组织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承担协调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消防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机构以及军供保障机构的规划政策。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协调指导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承担全市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订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烈士评定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承担退役军人事务部赋予的境外我市烈士和外国在我市烈士设施保护及活动的组织管理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烈士遗属数量	120名	120名
			敬献花篮活动数量	1项	1项
			慰问军级单位数量	3	=3家
		质量指标	慰问烈士遗属信息核对准确率	85	>=85%
			慰问单位资质合格率	85	>=85%
		成本指标	慰问金发放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时效指标	走访单位及时率	85	>=85%	
		发放及时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双拥工作进展度	80	>=80
信息了解度			85	>=85%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3

项目名称		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就业创业）工作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4450.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承担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和荣誉奖励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拟订全市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承担全市退役军人信访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承担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和荣誉奖励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拟订全市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承担全市退役军人信访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00人	100人
			培训课时数	528课时	528课时
		质量指标	人员信息核对率	85	≥85%
			培训主题符合度	85	≥85%
		成本指标	养老失业保险补贴发放标准	人数*缴费基数*21%*12	人数*缴费基数*21%*12
			住房提租补贴发放标准	按照职级发放	按照职级发放
	时效指标	开展培训及时率	85	≥85%	
		补贴发放及时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人员信息完善度	85	≥85%
满意度指标		退役局人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4

项目名称		基本运转与综合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8.00			
	其中：财政拨款	488.00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负责机关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核和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负责机关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承担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核和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运行保障持续月数	7	=12月
			物业服务月数	7	=12月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率	85	>=85%
		成本指标	物业费单月成本	10000	=10000元
		时效指标	各项办公楼运行费用缴纳及时率	85	>=85
			物业费缴纳及时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情况	85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项资金管理制度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5

项目名称		移交安置工作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51.62			
	其中：财政拨款	2351.62			
	其他资金	0.00			
阶段性绩效目标	拟订全市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市直、省直及中直驻长单位计划安置和计划外选调工作。承担国家计划移交的复员干部、残疾士兵和军队院校残疾学员接收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消防员退出消防救援队伍的工作安排。				
年度绩效目标	拟订全市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市直、省直及中直驻长单位计划安置和计划外选调工作。承担国家计划移交的复员干部、残疾士兵和军队院校残疾学员接收工作。负责符合条件的消防员退出消防救援队伍的工作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阶段性指标值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补贴领取人数	0	预计 220 人
			丧葬补贴领取人数	1	=1 人
			灵活就业补助金领取人数	5	=5 人
		质量指标	人员信息符合度	85	>=85%
		成本指标	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发放标准	义务兵 9000 元，士官 1.5 万元，2011 年入伍士官 11.08 万	义务兵 9000 元，士官 1.5 万元，2011 年入伍士官 11.08 万
			红军遗孀单人补贴标准	10.07	=10.07 万元
			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单人补贴标准	11280	=11280 元/人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率	85	>=85%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人员覆盖率	85
	促进退役士兵灵活就业积极性			促进	促进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热满意度	85	>=8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入总预算30,324.1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30,324.1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819.65万元，占98.34%、卫生健康支出204.90万元，占0.68%、住房保障支出299.61万元，占0.98%。2022年收支总预算比2021年增加了5,615.12万元，增加了22.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二、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金额为30,324.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3,802.52万元，占78.49%、上年结转6,521.4万元，占21.51%。

三、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为30,324.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17.90万元，占11.6%；项目支出26,806.26万元，占88.4%。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为30,324.1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30,324.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819.65万元，

占98.34%、卫生健康支出204.90万元，占0.68%、住房保障支出299.61万元，占0.98%。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比2021年增加了5,615.12万元，增加了22.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324.16万元。用于以下方面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819.65万元，占 98.33%；卫生健康支出204.90万元，占0.6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99.61万元，占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17.90 万元，基本支出是指为了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由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支出组成；公用经费由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构成。人员经费支出2,999.8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18.08 万元。

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59.4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59.40万元，2022 年当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2.01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8.40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40 万元；上年结转 0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4.0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核定基数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51 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上交了一台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预算93.7万元，主要包含办公费27.6万元、印刷费0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0万元、电费0万元、邮电费0万元、取暖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15万元、维修（护）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4.05万元、公务接待费1.2万元、劳务费0万元、工会经费5.4万元、福利费6.7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33.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加12.57万元，增加15.49%，原因是单位新进（调入）职工。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项目金额为5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300万元，自筹采购3200万元。详细情况为：长春市革命烈士陵园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2300万元，其中用于陵园保安、保洁、绿化养护等工作经费300万元，用于纪念馆升级改造2000万元；长春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服务中心自筹采购3200万元，用于购置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及军休所维修老旧服务管理机构用房。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产总额为22,420.28万元，其中局本级资产92.29万元，事业单位资产22,327.99万元。具体构成如下：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19,409.46万元，其中土地5处，房屋37处；2、通用设备1,756.62万元，其中包含

车辆20辆，价值415.51万元；3、其他资产（包含专用设备、图书等）价值12,54.2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长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年确定5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需要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20,284.62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科目代码 20828）：是反映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五、行政运行（科目代码 20828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代码 20828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七、拥军优属（科目代码 2082804）：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八、部队供应（科目代码 2082805）：反映军供站（兵站）等用于保障部队运输和饮食供应的支出。

九、事业运行（科目代码 20828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科目代码 2082899）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行政单位医疗（科目代码 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事业单位医疗（科目代码 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代码 2101103）：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四、住房公积金（科目代码 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